

2023年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受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受(模板17篇)

回顾过去，总结经验，才能做到更好的发展和进步。著名作家的一句名言是：“读书如登山，进步如涓涓细流。”下面是一些致力于改善开场白写作的实用建议。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受篇一

《麦田里的守望者》通过第一人称以一个青少年的说话口吻，生动而细致地描绘了一个中产阶级子弟的苦闷，彷徨的精神世界，从主人公这一个侧面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追求物质生活精神生活荒芜的社会风气，道出了资本主义的实质。

主人公霍尔顿是我读过的文学作品中为数不多的反面形象之一。他的性格深受资本主义社会的耳濡目染，既有丑恶的一面，也有反抗现实，追求自己的理想的纯洁的一面。书中，霍尔顿是一个不肯用功读书，整天鬼混的沉沦少年，他为什么不肯用功读书？难道是资本主义社会物质极大丰富，不需要读书吗？看一看霍尔顿所处的环境，便不难明了。学校里的老师和他的家长强迫他读书，只是为了让他“出人头地，以便将来可以买辆混帐凯迪拉克”，学校里的老师大部分是势利的伪君子，连他起初所唯一敬佩的一位老师后来发现也可能是个搞同性恋的，而这位老师对他说：“一个不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的死去，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原为某种事业卑贱的活着。”

老师的谆谆教导却是一条渗透着浓厚利己主义和功利主色彩的资本主义信条，生活在这样的环境里霍尔顿又怎能找到可贵的精神寄托或崇高理想呢？他不愿意与他们同流合污，自然也就无法好好读书，他的不用功表面是颓废，沉沦，实质上是对资本主义的价值观的最无情的揭露。作者把霍尔顿身边的人，全

都描绘成“假模假式”的人，他看不惯周围的一切，想逃离这个噩梦般的现实世界，到偏远的小山村去遁世，但要真正这样做是不可能的。他最讨厌看电影，但百无聊赖中又不得不在电影院中消磨时间；他讨厌爱慕虚荣而又毫无主见的女友去又迷恋她的美色。

他看不惯这个世道，却无法改变；他甚至痛恨自己，却没有参照的标准来改正自身缺点（亦或是说没有毅力），这样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注定了他只能生活在矛盾中，霍尔顿只能用幻想解脱自己，自欺欺人，最后仍妥协于他所深恶痛绝的社会，继续陷入矛盾的漩涡，无法自拔。

“不管怎样，我老是在想象，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我的职务就是在那里守望……我只想当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霍尔顿

读完了《麦田里的守望者》一书，一个少年形象出现在我的脑海中——他是大人们眼中的坏孩子，因为他所作的、所想的一切都“不像话”，他的成绩也是那样的糟糕，几乎没有人喜欢他……他就是全书的主人公——霍尔顿。

他的讨厌周围肮脏的世界——他讨厌伪君子，讨厌周围的虚伪的人，却又不得不跟他们交往；他讨厌电影，却不得不在无所事事的时候去那里消磨时间……霍尔顿没有真正好的朋友，只有肮脏的“阿克莱”、表里不一的斯特拉德莱塔等室友，但他又不得不跟他们交往，他厌恶他们，却又无奈，他无法改变现状。

他不想和他们同流合污，成绩自然会很差。

他看不惯周围的世道，所以他苦闷、踌躇、彷徨，自己的心事也只能被自己扛着。

霍尔顿一直都希望自己可以变得很勇敢，但是实际却是他一直都很胆小，被别人欺负后只能在做白日梦的时候幻想着可以把他打败，他连一个瘦弱的女人都制服不了，更何况别人呢？他被学校开除后，都不敢贸然回家，蹑手蹑脚地回去还一定要躲避着父母。

他一直都在用一些不切实际的幻想安慰自己，却没有胆量去做真正意义上的叛逆。

他是青春期的少年代表，从他的经历里可以清楚的看到与家长的代沟，家长总希望他像哥哥一样可以成为出人头地的人，可是他的理想也只是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站在悬崖上，捉住不断奔跑的孩子。

大人总认为霍尔顿是一个败家子，是一个不良少年。

但他有自己的思想，在他那半成熟的心中还存留着点点梦想，即使它在那污浊的世道变得那样的细微渺小。

霍尔顿是明智的，是聪明的，他看透了社会的本质。

他的朴素和善良，是他所在的年代很少的，虽然他的有些思想还比较幼稚，虽然他有许许多多的缺点，但他反抗现实、向往美好世界的纯洁的一面是不可忽视的。

作者借助笔下的霍尔顿，活灵活现的展现了自己的想法，用一个处于青春期的孩子的口吻讲述了一个关于那所谓“叛逆”的想法，讲述了成熟与不成熟之间的过渡，大人与青春期少年之间的代沟。

麦浪翻滚，微风过境。

当守望与叛逆碰撞，感悟到的却是一种别样的情怀。

是主人公骨子里的勇往直前和潜藏的善意。

那份心内守望的勇气表现为极端的叛逆，却有着混沌之中孤独的清醒。

还是孩子的霍尔顿洞察事理，却以一种极端的偏执去面对整个世界，无奈地戴上符合大众的面具。

也知霍尔顿何尝不是处于水深火热的作者，借他来表达自己的，悔悟世界。

硝烟未散，战火未息。

二战后的美国让人叹息，冷战的阴云还在密布。

人们浑浑噩噩地过着缺乏理想、意志消沉的生活。

他们却也无力改变，于是就出现了腐朽而崩坏的一类人。

霍尔顿像他们，抽烟酗酒，不求上进；但又不像他们，霍尔顿的心中永远有着那片稻田，美丽而遥远。

霍尔顿还是个孩子，有着一腔对抗不合理现实世界的热血，却也只能将满腔热血付之东流。

记得读者们的话：为其反叛而叹，为其幼稚而惜。

16岁的他已经学会抽烟和喝酒，与自己不能接受的轻浮女子交往，四次被学校开除，那颓废、灰冷的态度源于对生活的极度失望。

他就读于一个光鲜外表内里已经腐烂的贵族学校，学校里的老师都是势利的伪君子，而同学聚在一起谈的就是女人，酒和性，这个迷茫的孩子在希望中看出无所有。

他不愿长大面对泥沙俱下的社会，他唯一抱有好感的老师也告诉他世界多么残酷：“一个不成熟的男人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男人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

他终究会妥协地面对整个世界。

但是霍尔顿也是个善良的孩子。

会顾及舍友的感受隐藏自己的皮箱。

他拥有帅气的外表，家境富裕。

敏感而聪明，热爱阅读，擅于运动。

他谎言后有着绝望、粗口里含着愤懑和他纯洁的心。

麦田里的守望者，这是一个美妙的愿望。

最后离开之际，也萦绕在他心头。

不过永远成为一个孩子。

现如今，社会中物欲横流、灯红酒绿，折射出腐朽的一面。

我们的生活应该充满希望和光明，为了实现自己的梦而努力。

把自己隐藏在别人的世界，永远都不可能体会到生命的美好，体会到登上顶峰的一览众山小。

点打在浅灰的水泥地上，染出一个黑色的小斑。

黑点一个个蔓延，很快覆盖了整个地面。

雨把旋转木马那朱红色的顶棚敲得“啪啪”作响，几乎没过

了木马转台放着的爵士音乐。

为了避开这突如其来的倾盆大雨，所有的父母都躲在了转台的屋檐下。

而你，霍尔顿，却仍然坐在旋转木前的长椅上。

雨水像透明的长线，顺着你头上深红色鸭舌帽的帽檐，流入你的脖子，浸湿你的风衣。

但你并不在乎，你反而觉得那么快乐！你看着你的妹妹菲芯穿着篮大衣，她的金发被风吹起，像一阵阵麦浪；她骑着那只很旧的棕色木马，一圈圈地转个不停。

你说她看上去好看极了，自己还险些大叫大嚷起来。

你浑身在颤抖，但是你不知道这是因为雨水的冰冷，还是因为内心深处的颤动。

我知道，你也许从来没有这样快乐过——即使是和你的女友在一起；即使是在你的梦想里。

你说你讨厌女友萨丽的虚荣庸俗。

但是你承认吧，你抵抗不了她的美貌。

你甚至在和她见面的突然间觉得自己爱上了她，简直想跟她结婚。

可是你和她谈心，当她否定你的未来时，你又开始恨她。

最后你在懊悔中又突然提出分手。

你仔细想来，觉得整个事情有点好笑。

你放声大笑起来，你的笑声又响又傻，你可以对天发誓你真是个疯子。

你内心的矛盾正像雨水一样狠狠地拍打着你头上的鸭舌帽，雨水在你的脸上流成一道道酸酸的眼泪。

你真的躲不了。

你说你要是不想把自己的肠子呕出来，就别去看这假模假式的电影。

但是你承认吧，你仅仅是因为想消磨时间，就去看了你最痛恨的电影。

你的精神世界已经极尽空虚，你甚至只能用电影来填补。

你想要叛逆，但却成不了真正的叛逆。

就像那北风吹掉了你的帽子，但你无论如何也改变不了风的方向，你只能够捡起翻倒在地上的帽子。

你已经无力去反抗了，你只能向现实妥协。

你说你想到西部装作一个又聋又哑的人，用自己赚的钱在树林旁边造一座小屋，然后娶一个同样又聋又哑的美丽姑娘；当有了孩子之后，就给他们买许许多多书，亲自教他们读书写字。

可是你做不到，因为你有一个爱着你和你深爱着的妹妹菲芯。

她拖着一只自己几乎拖不动的大手提箱，说要和你一起走。

你觉得自己快晕过去了。

你用你最凶狠的语气告诉她绝对不能让她跟你一起去。

但最后你为了哄生气的她，答应她你哪儿都不去，并让她去坐那个深藏着你们无限回忆的旋转木马。

看着菲芯骑木马的样子，你终于开心了，你身边的风雨不再萧瑟，它在你的眼中近乎缠绵。

但缠绕的还是那悠悠的矛盾和忧愁。

你还是避不开这风雨。

你坐在长椅上，早已淋得像只落汤鸡。

你曾对菲芯说，你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当在麦田里玩耍的小孩跑到悬崖边的时候，你就拉住他们，不让他们掉下深渊。

你知道这不像话，你知道要真这么做父亲会要你的命，但又只想干这样的事。

我也知道，你张口闭口脏话连篇，第四次被学校开除后过着浑浑噩噩的日子；但你不惯这狂风乱雨的世道，你会在遇到善良的修女时慷慨募捐，你会去擦掉学校墙上下流的字眼，你还会帮一个陌生的小女孩紧溜冰鞋。

你想要反抗，你有着质朴单纯的理想。

就算你做不了麦田里的守望者，你仍然可以在风雨中守望。

你可以撑开一把伞，当孩子们经过时，你就把伞举在他们头上。

他们就不会被风吹得发抖，不会被雨淋得打颤。

他们会用稚嫩的声音说“谢谢你”。

他们会用温热的小嘴唇在你湿漉漉的脸上轻轻地碰一下。

你也会因此感到无比快乐。

真的，你真的可以这么做。

我想你也会愿意。

你会心甘情愿地帮助每一个孩子避开风雨。

而且你要相信，雨过之后，一定会有阳光冲破云层，覆盖大地。

当金色的阳光抚摸你的脸庞，即使你脸上满是雨水，你仍然会感到温暖。

你会很期待这一刻吗？

一定会吧。

所以，霍尔顿，无论你是在麦田里还是在风雨中，请你继续守望。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篇二

愤怒与焦虑是此书的两大主题，主人公的经历和思想在青少年中引起强烈共鸣，受到读者，特别是广大中学生的热烈欢迎。下面是小编为你整理了关于《桥下一家人》的读后感，欢迎阅读，希望对你有帮助。

最近看了一本书，它的名字叫做《麦田里的守望者》。书中讲述的主人公和他的故事让我很有感触，让我有了不同寻常的心灵上的收获。

书中描写的是主人公霍尔顿的现实生活和精神世界。一个十六岁的男孩，在被开除后不敢回家，独自在纽约城闲荡了一天两夜，住小客店，逛夜总会，甚至，还叫了妓女。就是这么个故事，情节司空见惯，既无色情描写，也没有渲染暴力。可每一个曾经从青春期的真诚、纯情，走向混沌、虚伪、世故、圆滑，而又不甘如此的人，都会觉得这书很亲切。它不仅生动细致地描绘了一个不安现状的中产阶级子弟的苦闷彷徨、孤独愤世的精神世界，一个青春期少年矛盾百出的心理特征，也批判了成人社会的虚伪和做作。

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到今天的当代美国文学界的评判和历史的淘洗，《麦田里的守望者》已毫无争议的成为了现代美国文学的乃至世界文学的经典，被成为是“现代经典”。虽说，作家塞林格作品不算颇丰，他除了写过一些短篇小说之外，这一部小说是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其实这本小说总计也就十六万字；然而，小说一出版，就受到国内青少年的热烈欢迎，认为它道出了自己的心声，一时大、中学校的校园里到处都模仿小说主人公霍尔顿——他们在大冬天身穿风衣，倒戴着红色鸭舌帽，学着霍尔顿的言语动作。甚至在六十年代初期，外国学者只要跟美国学生一谈到文学，他们就马上提出了《麦田里的守望者》。从《麦田里的守望者》出版至今三十年来，美国历年的一批批中学生、大学生没有一个不读它的。美国知名华人书评家董鼎山说，当《麦田里的守望者》初出版时，虽然书评极佳，我对这类少年自述生活小说根本没有兴趣。经过朋友怂恿之后，我好奇地向朋友借阅，翻了第一页，就不能释手，聚精会神地把它一口气读完。这是一种很难得的读书经验。

这本书深深的打动了我，其实这不是一本深奥难懂的书，在书中作者刻画了一名和我们同龄的主人公。在“垮掉的一代”中，主人公完成了对自己的拯救，并不长的故事里却包含着深刻的人生哲理。

美国的五十年代是一个相当混乱的时期，二战的阴云尚未散

去，冷战硝烟又起。一方面科技发展迅速，而另一方面，人们缺乏理想，意志消沉，在自己无力改变的社会大背景下，过着混混噩噩的生活。于是，“垮掉的一代”出现了，霍尔顿就是其中的一员，他抽烟酗酒，不求上进，但是，他还不至于沦落到吸毒，群居的地步，因为在他心底，一直还存有美丽而遥远的理想——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天啊！我们是一群生活在新时代的新生力量，自然已经习惯了困惑和烦恼，但是我们应该集中精神看准我们的前方，我们的路，我们应该是一群有理想有抱负的人，从小我们就对自己的未来充满憧憬，想当科学家、医生、护士、老师……假如霍尔顿没有他纯洁的理想，那他就会堕落到底，是他的理想让他活下来。难道我们年轻人就该让生活变得如此混沌？是的，理想是人的指路明灯，它带着人走向未来，走向光明，我们的人生才刚刚开始，纵然生活让我们这代人有些迷惘和彷徨，但一切不过是暂时的，不就都会过去，我们现在最需要的，就是我们的理想。

是的，有理想就有希望，希望就在明天，明天会更美好！把握好自己的生活吧！

看完《麦田里的守望者》，感慨颇深，虽然主人公张口混帐，他妈的，抽烟，喝酒，玩女人，不好好读书，但这正是年轻一代在青春期反叛的写照。主人公不求上进，是个不良少年，对于成人们是坚决抵制这样的书来诱导他们的孩子的。父母对于孩子的逆反心理只是一味抵制或是胡乱安排，就如主人公的父母频繁给他换学校，忽略了孩子的内心世界，从而加深了两代人的不理解甚至互相伤害。

这本书在语言上新颖，是以一种对社会反叛的口吻揭露成人世界的虚假，这样的写法可能对于年轻一代造成了共眠，但却会遭来成人人们的反感。

主人公抛出问题让人们去思考，人们谈论酒，性，女人等一

切无聊的事情，可即便是他们感兴趣的话题，若是与他们理解的反方向，他们就会觉得你不成熟，其结果只是让自己更觉寂寞。主人公不愿同流合污，表面上又颓废堕落，谈一切被人为捏造过但又脆弱无比的东西，同不喜欢的女人搂搂抱抱，在影院听一大堆爱显摆的人对片子胡扯一通，在歌手唱的很烂人们却乐在其中的酒巴里与老女人调情，与连琴的名字都搞混的家伙打架，而打完后那人依然不明所以，不是他没有企图同他们深入探究，只是他们膜拜于那些被广泛认可的世俗价值，而只有他一个人被嘲笑了，处于被冷落的境地，最后他疯了。

主人公走在十字路口的那段描述着实让人难过，不断说着“艾里，别让我失踪”，可见主人公当时的无助。我们永远无法找到一个舒服的，宁静的地方，这个世界已经混乱不堪。拥有美好人性的主人公，最后也进了精神病院，我们是不是就此同他们一块沦落，人的出路在哪？套句海明威的话，世界不美好，我们才要为之奋斗。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受篇三

愤怒与焦虑是此书的两大主题，主人公的经历和思想在青少年中引起强烈共鸣，受到读者，特别是广大中学生的热烈欢迎。欢迎阅读借鉴，希望对你们有帮助。

一直听闻《麦田里的的守望者》很好看，深受读者的喜爱，可是一直都没有机会去欣赏它，直到最近才从图书馆里借回来看。

它是经典，公认的。我也一直听闻别人说它的好，可是我并不清楚它到底好在哪里，问他人的回答也并不能让我满意。所以我寻思着：作为名著应该反映着当时普遍的社会现象，体现着某种精神，是得后人可以从这种精神中找到鼓励自己

向上的动力，最起码都有正面的影响力。

小说的主人公和故事的叙事者霍尔顿，是个16岁的年轻人，刚刚被潘西中学因学业无成而开除。虽然霍尔顿聪明而敏感，但他仍以一种疾世愤俗且疲惫不堪的口吻叙述故事。他觉得周围世界的虚伪与丑陋令他无法忍受，他通过愤世嫉俗来保护自己不去经受成人世界的痛苦与失望。然而，霍尔顿在瞄准周围的人进行批评的同时也瞄准了自己。他对自己的软弱感到不安，在书中他也时常显得和其他人一样虚伪、吝啬、肤浅。小说开始时，霍尔顿站在分隔童年时代与成年人世界的悬崖边。他由于不能成功地跨越这一鸿沟而濒临精神崩溃的边缘。

小说从一个青少年的视角描述了成人的世界，也让成年人更加了解青少年的心里。从青少年霍尔顿叙述的成年人世界时丑陋的。他把童年幻想成一个田园般的麦田，孩子们在那里嬉戏、玩耍；对于这个世界的孩子，成年世界就如同死亡——是致命的一跌，跌落到悬崖的下面，而霍尔顿他自己就是麦田里的守望者。

说实话我非常不喜欢小说里描写的世界，但是它的教育意义却值得人们思考。现在的我已经是成年人了，但是我也经历过青少年时期那种茫然，对长大后的期盼又害怕。青少年时期正是价值观判断逐渐成熟的时期，很容易受某些事情的影响。如果失去价值判断，也许也会出现像霍尔顿那样的言行举止。看完《麦田里的守望者》，我非常的庆幸自己出生在社会主义国家，而不是崇尚物质追求的资本主义国家。

之中也有一盏明灯指引着我们。

只要正确认识成人的世界，你会发现它并没有你想象的那么糟糕。我现在一个人成年人的视角去审视自己当时的畏惧觉得当时的自己还蛮可笑的，不过每个人都会经历那样的一段时期。人要长大，就是要有一个思想的成熟。

你是否有这样的时候，没来由的愤怒，情绪低落，看见谁都觉得格外刺眼，没有一件事情符合自己的心意，仿佛整个世界都在与你为敌，要看你的笑话。而你只能在心里大骂几句脏话，大醉一场。

霍尔顿也许就是那刻的你。他懂得斯宾塞老师的关爱，但忍受不了他的说教，也受够了“祝你好运”这类客套话。他渴望友谊，想要与人和平相处，但最终受够了阿克莱的邈邈，斯塔拉德莱塔的风流成性。他甚至也受够了自己。他喜欢琴，却不表白；他不喜欢一个姑娘的内在，却又被她美丽的外表吸引；他招妓被敲诈，却无力反抗；他故作成熟，去搭讪并不吸引他的姑娘；他想被人看做成年人，却总被看穿，喝不到想喝的酒；他约朋友聊天，却只聊朋友厌烦的话题……有那么一瞬，你会觉得他很讨厌，唠叨，胆怯，又谎话连篇。

可是当他卸下伪装无声的大哭时，当他出于佩服捐钱给修女时，当他回忆他的兄弟艾克时，当他哄他的小妹妹时，你才会发现，故作成熟老练的那颗心下，比谁都敏感，比谁都渴望爱，渴望关怀。在那个不敢说出自己的心声，怕被人看轻的年纪，假装坚强也许是他保护自己最好的方式。因为经历，所以懂得。也许正因为此，他才愿意做麦田里的守望者，看着孩子在金黄色的麦田里自由自在的奔跑，守护着他们的平安，不让他们经历他所经历的一切不幸。如果你有机会看到一个人内心深处的脆弱和无助，那一定会深深的爱上他。因为你会理解他所有背后的行为都有着一个人他无法跨越的障碍。

霍尔顿是如此真实，正如你我一样面临生活中的种种磨难。霍尔顿却又比每个人都勇敢，他愿意去追寻自己的内心，不过一板一眼所谓正确的生活。

王小波说过“人的一切痛苦，本质上都是对自己无能的愤怒”。不喜欢现状却又无力改变，所以才会寻找愤怒的突破口。心怀美好的期待，但与世界抗争到底。

谁不曾以为，这个世界非黑即白，除了好人就是坏人，不是朋友就是敌人。慢慢的，似乎一切都变了，变得存在灰色地带，变得可以客观的评价一个人，变得可以和越来越多的人成为熟人。也许这是一种妥协，妥协给社会环境，妥协给种种规则。只是也未尝不可看做为使一种放过自己也放过他人的方式。人活一世，快乐就好。其它就让他随风而去吧！转变心态，成为一个在妥协中有所坚守的人，与世界握手言和，会让你成为一个更好的自己。

读《麦田里的守望者》的时候，每看一章，都深深觉得这是一本20岁左右的青年必看的书籍。读完整本书，甚至想到，如果高三的时候让我看到这本书，我大概连大学都不会考上。

整本书，描写了主人公霍尔顿·考菲尔德对不得不离别的难受与不知所措、对自己前行的迷茫、对大人世界的的不解、对不公平命运的不满、对自己幼稚行为的辩护和不解、对现实生活的不安与不满、对战争的厌恶、对女人和性爱的兴趣与不理解，展示了一个高中生对人生际遇、前途命运、人际交往以及死亡的独特思考，也表达了一个青少年在青春期的迷茫、孤独、惶恐、不安、烦躁，以及对理想人生和理想生活的渴望。

开头被开除出学校，写道：“我不在乎是悲伤的离别还是不痛快的离别，只要是离开一个地方，我总希望离开的时候自己心中有数，要不然，我心里就会更加难受。”体现出霍尔顿既对离开的地方没有半点留恋，但是分别时刻又觉不知所措。

十三岁时，因为弟弟突然去世，霍尔顿打烂了街上汽车的玻璃窗，差点被父母送去做精神分析。一个烦躁不安愤怒悲伤的少年形象，与太多的现实相符合了。

霍尔顿总是无缘无故喜欢上不靠谱的甚至本身就很厌恶的女生，对于心里一直牵挂的、真正喜欢的、很不错的女生却始

终没有去问候和打扰她。

对于家人，霍尔顿很爱他的妹妹，也很喜欢他的妹妹，对她由衷的呵护与关爱，最后要出走时因为妹妹执意要跟着他走，于是只好改变主意留了下来。同时，霍尔顿的妹妹是一个充满童真但又不失哲理的孩子，正是她一遍又一遍的发问“你不喜欢正在发生的任何事情！”让霍尔顿做出了对人生道路的一些积极的理想化的思考与设想：“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在那混帐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整本书反映了二战后美国青年的迷茫与烦躁、不安与愤怒、追求自由、不愿受世俗束缚的不羁的精神，同时，因为主人公的行为与心理与一个20岁左右的年轻人应有的行为和心理实在太贴近，读来使人产生极大的共鸣。

这是一本非常不适合我读的一本小说，更确切的说很不适合我现在读。因为我既不是一个男孩子，尤其不是一个曾经叛逆的男孩，也不是一个母亲，尤其不是一个男孩的母亲。没心思去了解一个年轻男孩叛逆的小插曲。但是我不否认这是一本好书。

小说里的主人公已经换了好几个学校，这次是因为五科考试有四科不及格而被学校退学了。忘记说了，这次是初中。小说讲的就是主人公在自己认为家长应该知道消息的前三天所做的一些事情。短短的三天，哦不，确切的说应该是还不到两天，作者就把这一天多的时间里发生的事写成了本小说，你可以想像有多么细致。其实也不到那么细致。或者你可以想像一下在这一天多的时间里，对于一个不太听话，稍有些叛逆的男孩来说都会发生什么。

呵呵，以主人公的语气就是离开了那所混账学校后，他做了些混账的事。对于发生了什么事情我不想多说，总之是不太好的事情。如果非要我说些什么的话，那我想在这里多说一下主人公的妹妹。她太可爱了，可爱到主人公半夜没地方可去的时候都情不自禁的偷跑回家看一下这个可爱的妹妹。可爱到主人公想离家出走都不得不想和她道个别。更是因为这样，在道别的时候没想到她既然收拾了自己的行李准备和主人公一起出走。简直太可爱了。当然主人公太爱这个妹妹了，所以他最后决定不离家出走了。

每个叛逆的孩子内心也都存在着纯洁和善良的一面，就像主人公一样，他最想当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看着一些小孩子在麦田里玩。有时会提醒他们会有危险。

想想叛逆期是不是人人都会经历呢？只是每个人对于这个时期的承受力，自制力都有所不同吧。但是最重要的因素我想却是随机的，谁会知道当时会遇到什么人，发生什么事呢？但是话又说回来了，不管是遇到什么人，发生什么事，内心的修养，或者说自身的意志也会决定了什么样的结果。如果在叛逆期前多和孩子分享一些所谓对他们有帮助的故事是不是会好点呢？人生的慢慢长路，我算是在叛逆的十字路口走过来了。回想我的那个时期，我好像还蛮听话的，哈哈！但是有些事经历了也并不是一件坏事，就要看能否以一个正解的心态走出来！算了，不说了，再说都比书抢眼了。这次可真成了读后感了。再说一句，我真的不否认这是一本好书。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篇四

从读高晓松的《如丧》到读塞林格的《麦田里的守望者》，应该是能够了解的，高晓松备受这本书的危害，也是太合麦田的姓名来历，因而在晓松的极力推荐下，因为我拜读了，被这一霍尔顿·考尔芒特这一主人翁瞎折腾的五迷三道。

整部书全是在写霍尔顿被西潘院校辞退后离去院校而不想回家近几天内产生的各种各样无趣、喝闷酒、无意义的日常生活，但是总的来说，谁没有那一段迷茫期呢？关键的是，霍尔顿去见了两个对他有长远实际意义危害的人，更改了他的念头，把他从摧毁的谷底中拽了回家。

其一是他的初中语文教师，他给了他对认识自己性情的启迪。印象深刻的是他告知霍尔顿的这句话，“一个不成熟的人的标示是他想要以便某一原因而奋不顾身地去世，而一个成熟的人的标示是他想要以便某一原因而谦恭地生存下去”。这话用在霍尔顿的身上十分切合。霍尔顿厌烦他的院校，厌烦他的教师，厌烦他的同学们，厌烦一切，感觉她们是那么的装腔作势，感觉她们全是虚情假意的，虚情假意的闲聊，虚情假意的问好，因而他对学习培训提不起来兴趣爱好，对别人提不起来兴趣爱好，他就需要那么逃出这世界，去做他唯一想干的事儿。“我能立在一道破悬崖峭壁旁边，我要做的便是把握住每一个跑向悬崖峭壁的小孩——我是说如果她们跑起来不要看方位，我也得从哪里回来把握住她们。我一天到晚就干那种事，就当个麦地里的守望者得了”。

另一个是他喜爱的可爱的妹妹菲比。我觉得假如你读过这本书，你一定也会喜爱这一精灵古怪的小妞。她十分讨人喜欢，能够和霍尔顿沟通交流。这一小妞听了霍尔顿对人生道路的厌烦之后，问了一个一针见血的难题“你全都讨厌，有一件你喜爱的事儿吗？”。当霍尔顿决策出走，决策在离开以前讨论一下她的状况下，她拥有胆大之举，这一行为也救了霍尔顿，我感慨这一小女孩的不一般。

霍尔顿性情不烂，因而他获得了一丝教师的钟爱。他唾骂这世界，由于他看到了这世界的虚情假意，可是也有这光辉的一面，就如他看到的那2个纯真的女巫。我们在青春发育期的状况下，都是碰到这类难题，感觉他人乃至自身的家人都虚情假意的可怜，可是总有什么东西帮着大家发展，要我了解更加深入，发展的更强更完善。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篇五

一开始读《麦田里的守望者》时，因为没有相当的背景知识，所以读起来的时候十分迷惘，没有共鸣，觉得就这样描写主人公的一些愤青的表现，有什么吸引的呢？但是读下去的时候，偶然得到了一些那个年代相关的背景知识，因此，读起来津津有味，明白作者的用意何在，明白为何主人公甘愿当一名守望者而不努力学习，在那个混乱的年代是需要多么大的勇气啊！

美国的五十年代是一个相当混乱的时期，二战的阴云尚未散去，冷战硝烟又起。一方面科技发展迅速，而另一方面，人们缺乏理想，意志消沉，在自己无力改变的社会大背景下，过着混混噩噩的生活。于是，“垮掉的一代”出现了，霍尔顿就是其中的一员，他抽烟酗酒，不求上进，但是，他还不至于沦落到吸毒，群居的地步，因为在他心底，一直还存有美丽而遥远的理想——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主人公霍尔顿是我读过的文学作品中为数不多的反面形象之一。他的性格深受资本主义社会的耳濡目染，既有丑恶的一面，也有反抗现实，追求自己的理想的纯洁的一面。“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站在那混帐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望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现在的中国正处于巨大的变革之中，一切都在日新月异的发展。社会不断进步，人们的思想观念也在发生变化，很多人开始迷茫，消沉，他们逐渐遗忘自己的理想，像房祖名、柯震东、张默一类的所谓的明星吸毒，正象征着那“垮掉的一代”，这与本书的著作时间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的美国确实有

些相象。

成长似乎是个永恒的话题，有时候，我们或许选择把自己的不满和内心的叛逆藏匿于心中；有时候，为了迎合这个已经充满铜臭味的社会，我们学会了伪装，学会了恭维，学会了欺骗，学会了送给别人一个个假笑；有时候，为了追逐名利，我们麻痹了自己的内心，封锁住心中真实的想法，用一份份赤裸裸的假模假式包裹自己，竭尽全力不让真实的内心显露于外。我们越是这样做，越是会发现——其实别人都在这么做。

所以，不如放下一切，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篇六

《麦田里的守望者》这本书是我在国庆假期间过的最空虚的时候买的。看着这个抽象的书名，我曾对这本书的内容做过很多美好的想象。然而，从翻开书的第一页起，连篇的“混账”这些词，让我对这本书感到非常失望，而且所写的内容也与我想象的相差甚远。但是，这些污秽的字眼却又显得那么真实。你会惊讶的发现，书中好像有一种无形的东西一直吸引着你读完这本书，给人一种舍不得放下的感觉。

书中的情节再简单不过了：主人公霍尔顿第四次被学校开除，他不敢贸然回家，就在纽约街头鬼混，抽烟、喝酒、进夜总会，碰到各种形形色色的人，其中大部分是“假模假式”的伪君子。他看不惯周围的一切，他甚至想逃离这个世界，到农村装个又聋又哑的人，用叛逆的方式来反对这个世道。然而，他又不可能真正这样做，只有活在矛盾之中，用种种不切实际的幻想来安慰自己。书中所写的时间范围虽然只有3天，却充分探索了我们青少年的内心世界。

作品的背景是世界上最繁华的都市以及都市中弥漫出的喧哗，但在霍尔顿内心，呈现的却是麦地般的空旷和守望的孤独，

还有那颗善良的心在寻找过程中被龌龊生活熏染而导致的忧伤。其实仔细想想，霍尔顿也许不是反叛，而是恐惧，更多的是对自己的虚空人生感到恐惧。我忽然发现自己与霍尔顿有相似的一面。我想到自己在国庆假期间，我的生活非常单调，刚进入大学的迷茫与困惑，让我实在不知道该干什么。于是，玩游戏成了唯一可以消除乏味的方法。但是经过几个小时游戏的刺激与疯狂之后，空虚、懊悔、恐惧的感觉便涌上我的心头，我害怕自己如果这样浑浑噩噩地度过4年，我的生活会变成什么样，很可能没有勇气去面对生活。就像那些吸毒的人，面对毒品的诱惑，只能绝望地看着自己的身体和心灵被慢慢地腐蚀，而没有勇气去戒掉它。幸运的是，我读了《麦田里的守望者》，是它让我对自己进行了一次深刻的反省，让我从空虚的生活中走了出来。现在，我已经确定了自己的人生目标，并正在为这个目标而努力奋斗着。

我喜欢霍尔顿的这么一段话：“我老是想象，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站在那混账的悬崖边，我的职务就是在那守望，要是看见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大家想想，多少青春可以挥霍？与其孤独地守望着青春，倒不如懂事地停止那肆意的疯狂，也许在某个惬意的下午，再回想起过去，我们能幸福地微笑。

我终于知道，这种吸引着我们读完这本书的无形的东西，便是我们青少年内心深处与这本书产生的共鸣。希望大家都能看看这本书，相信你们一定会喜欢上他，并从中得到巨大的收获！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篇七

这本书引起了青少年广泛的共鸣，我认为在三个层面。

一个是对假模假式深恶痛绝的那种纯洁美好的世界观(或者说精神特质);一个是面对现实时的沮丧寂寞。还有一种共鸣楼主认为出现在最后的最后，霍开始想念起每一个人。

about all i know is i sort of miss everybody i told old stradlater and ackley for instance. i think i even miss that goddam 's funny.

这种想念可以在前文中找到一些端倪。

对修女：想到这里，我不由得难过得要命；对萨

丽：我还真替她难受哩；还有桑妮等等。

霍尔顿关心(这个词不准确)他人的生存状况，发现其他人和自己一样不幸(即使表面有所不同)。这可以说是发现了人的精神生存危机(有点哲学味了)。让我想起《等待戈多》。普鲁斯特说回忆能够重拾逝去的玫美好，也可能是这样。

可不可以说这不小说的主题是对机械主义文明的反抗，对普遍精神危机的关注?有点马克思主义的感觉。拔得太高。可是这部小说所涵盖的又绝不仅仅是一个青春故事。

我们阅读这本小说时能获得很多享受。最喜欢的场景是菲苾在黑暗中给霍尔顿钱的时候，其次是琴把胳膊放到他背后的那次。我们对小说场景的喜爱就像喜欢流行歌曲中的某段旋律一样。小说的另一魅力在于所塑造的人物。最喜欢的当然是菲苾。但是，菲苾这个人物很奇怪，我多处怀疑她的真实性，菲苾很复杂。就说一个有意思的事吧。里面有个小男孩喜欢菲苾，但表达失误，把菲苾推倒了。有次在贴吧里看到一小姑娘说他们班一男生说她闷骚，心里伤心。回复说“小男生词穷了，他只是”，她后来回复说他俩现在很幸福。神马。呵呵，我们比我们想象的孩子气得多。话说回来，霍也

是不存在的，不可能有霍尔顿这样的人。有人问霍尔顿后来怎么了。霍尔顿没有未来。

读小说时当然应该置身其中。有些同学一开始不愿意理解霍尔顿，觉得自己在读另一个人的故事，那简直谈不上阅读。比如lz读到琴时就会想自己暗恋的女生，读到铁齐纳想到自己的朋友，读到斯宾塞想到自己尊敬的老师。有人说，这应该是坐着的责任，他一开始不明说的？我只能说，这是常用的艺术手法。博尔赫斯说，暗示具有说服力。作品正是暗示而不是精神分析式的直接描写了霍尔顿的精神世界，从而具有了征服人心的力量。

我们阅读时，自己是霍尔顿，读完时会到一个新的高度反观霍尔顿，同时也在这个高度反观自己。我们在作者的指引下看到一个鲜活的霍尔顿，同时也会看到一个抛却诸多自我粉饰的自己，淅淅沥沥地走向那个因为赤裸而一贫如洗的自我。有次做实用类文本阅读，里面说悲剧能让我们从远处观看自己。好像还是我大尼采说的呢。

读优秀的作品和读那些用机器手打飞机一样枯燥乏味的yy完全不同(很抱歉把他们相提并论)，不能赶着看lz当初没能理解这部小说，一是因为读得太快，二是当时意气风发，没有分别理想与抱负(理想，不是那种买车买房、建功立业之类的理想哦)，绝不担心自己会改变，如果不被理解，还洋洋得意，才刚刚开始不那么主流的心路历程。所以完全体会不到霍尔顿的那种“他妈的那么沮丧、那么寂寞”，只是读后有点奇怪而已。你说lz真可怜，哎呀，这不是真实的lz啦，真实的lz很幸福的，这样说只是为了方便你理解霍尔顿。高三班上的米开朗基罗一开始攻击过我，后来就很能理解我、包涵我lz很珍惜。虽然现在班上没有。不过还是很开心。可贵的东西之所以可贵，不仅因为它们无法取代，还因为它们可以取代很多东西，不仅因为曾经沧海难为水，还因为除却巫山不是云。不对劲啊，好吧lz装13了。

我们理解这部小说时会有什么样的困难呢？

——社交环境不同，就lz看上学上得这么。。谈不上社交。经验缺乏。

——精神生活舒适，没什么挫折。人家不开心的时候，那个资本主义爸爸竟然请来了精神分析医师！我社会主义爸爸哪个不是“囡囡，有爸呢”“儿子，没事，跟爸喝一盅”。霍尔顿在他爸妈回家时是躲在壁橱里的。

——已经同化了

——神经粗大，不习惯认真对待什么。

可是优秀的书，只要你认真看了，至少被言情小说式的yy阻碍心智的成长，至少为人处世能从容点。

通过这部小说，可以看到作者纯熟的小说技艺，对人物的精确把握(如此精确，让人怀疑霍尔顿就是不写作的作者，两个老师说的话也是)，最重要的当然是丰富的心理描写。司汤达《红与黑》中零星可见的心理描写(这个所指甚窄，好像近于潜意识层面了)在这里俯拾即是。柴可夫斯基赞扬托尔斯泰“一眼就看穿了我心中的全部秘密”，这也是许多美国青少年的心声吧。小说全面的心理描写既反映社会又表现人物，服务主题，或明或暗，精微深至，典范典范。任何才气不足的模仿都会让人笑掉大牙的。就凭这些心理描写，作者对美国人这一群体的影响就比得上弗洛伊德和里斯曼。简单从一个方面说，这部小说有利于人与人之间的互相解读，也就增加了社会的包容度。何况本书还影响了许多重要人物。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受篇八

拉开层层心幕，往事历历眼前：教海沉浮，岁月如歌，被白发欺人奈何，却道天凉好个秋！久久凝视于漪老师写在扉页上

的这几句话，细细咂摸品味，“教海沉浮”是于老师对教学经历快乐与辛酸的回顾；“岁月如歌”是于老师对教学生涯的经久怀念；“被白发欺人奈何，却道天凉好个秋！”是于老师对教育矢志不移，毕生追求的信念！

怀着虔诚、敬畏的心，捧读《岁月如歌》，边读边圈点勾画，边作读书笔记。心若扁舟，沉浮于漪老师如歌的教学岁月，为自己窥见了于老师教育教学方法、教育教学智慧的一隅兴奋不已。沉甸甸的思考与总结，写满心路历程的谆谆教诲，真是一场深刻的精神洗礼。读罢，在记录了一万四千字的读书笔记后，我开始思考自己的收获。

教师责任大如天：

一名教师对学生的人生会产生怎样深远的影响？教师的敬业精神、专业能力、人格魅力足可以让学生怀念一生，追寻一生。

于漪老师从自己的生活、求学经历出发，回忆了自己的老师用“心”歌唱，唤醒自己的爱国心，让“一切为民族”镌刻心中，成为自己铸造师魂的基因。

老师眼中藏着的对文学的热爱，对教材的了然通透，朗诵的入情入境，教学思路的一清如水，广博、深邃、浩瀚无边的知识，口若悬河的才思敏捷，成了于老师心中永恒的怀念。

教师精湛的专业技能，炽热的教育情怀，让一个学生多少年后都刻骨铭心，并愿以之为高标，奉之为楷模，用一生去追寻，用一生去实践。

一名好教师足以影响一个学生做人做事的风格。教师责任大如天，教师专业追求永无止境。

一辈子学做教师：

要有怎样的敬业精神和专业追求，才能促使一个人一辈子学做教师？

寻找语文教学大门。于老师苦苦寻找语文教学的大门，常为此夙兴夜寐一灯明，寻寻觅觅。一方面广为涉猎，丰富自己的语文素养，另一方面管饭寻找借鉴，搜索入门之径。中学时代语文老师声情并茂的朗诵、讲解，旁征博引的议论、评析、手势、神往的表情，一幕幕在脑海中浮现，终于让于老师顿悟：这就是语文！

思索把握教学目标。制定目标须明确，具体，切实可行，不可千篇一律，不笼而统之。教学内容不能与教学目标脱节，在教学实践中，教学目标不应随意改变、随意转移。教学中要有所为，有所不为，有些课文内容，有些语文知识暂时“不为”，放一放，是为了更有所“为”。

锤炼课堂教学语言。一名语文老师必须锤炼教学语言，研究语言艺术，使自己用语言弹奏出来的交响乐，能在知音者——学生的头脑里回响激荡，受到良好的教学效果。语文老师要要求自己“出口成章，下笔成文”。一方面要积极训练自己的思路，说话之前，动笔之前，都要想好先写什么，后在些什么，如何开头，如何过渡，如何结尾。想明白，才能说明白，写明白。

教课时做到“丰而不余一言，约而不失一词”。清楚明白的同时，还要做到通俗易懂。为此，须在透彻理解上下功夫，讲到精要处，说到点子上。优美生动，不枯燥干瘪，说话要节奏和谐，抑扬顿挫，高低起伏，依据教学内容的不同，恰当处理。

在行动上下苦功。于老师把上课的每一句话都写下来，然后自己修改，把不必要的字、词、句删除，把不合逻辑的地方改掉，然后背下来，然后，再口语化。写，也是如此，凡是学校要求写的计划、总结，包括班主任对学生的品德评语，

都认真写，一丝不苟。学生作文，自己也常偷偷下水。

于漪老师对专业技能孜孜不倦地追求精神，真是让人动容。

孜孜矻矻以行副名。在被评上特级教师后，于老师是那樣的谦虚诚恳，虚心好学。于老师暗下决心努力缩短“实”与“名”的差距，为此于老师勤于学习，勇于实践，聚焦反思。反复学习重要的理论，紧扣一点深入学习，扩开视野广泛学。

于老师用自己的亲身经历，向我们阐释了一个特级教师的责任与担当，用自己的勤奋踏实在向我们身体力行地示范如何进行专业学习、专业成长。

于老师说自己也是学生。学做合格的语文老师，学做特级教师，学做校长，边做边学，边学边做，在做中学，在学中做。于老师乐于求知、勤于学习、勇于实践的精神，真是人民教师的楷模！

教育离不开“人情”：

教育离不开一个“情”字，师生之间有情，有深厚的情意，工作必能有起色；同事之间有情义，就能出方法，出智慧，形成合力，取得理想的效果。

让师生心弦共鸣。为了真正实现教书育人的目标，要发自内心的关爱学生，和学生做朋友，充分了解学生，从思想到学习生活，无所不谈。“每个孩子心中最隐秘的一角，都有一根独特的琴弦，拨动它就会发出特有的音响，要使孩子的心同我讲的话发生共鸣，我自身就需要同孩子的心弦对准音调。”

拷问感情与责任。一个学生就是一本丰富的书，一个多彩的世界。要培育他们成长、成人、成才，首先得尊重他们，从

思想上、感情上尊重他们的人格，尊重他们的个性。教师要练就一副敏锐的目光，善于发现每个学生身上的长处与潜能，善于“长善救失”，把隐藏的种种潜能变为发展的现实。

为了更好地教育学生，于老师家访工作切实具体，了解问题，与家长做朋友，形成教育合力。于老师拿自己的钱给学生花，甚至把连家长都放弃的孩子接到自己家里，耐心细致教导。正如谈家桢先生所言，“于漪老师真正做到了有一份热，发一分光，把自己的全部身心都献给了教育，她堪称是人民教师的骄傲。”

关心爱护同事。于老师对同事、下属的关心具体入微，发自内心，毫不做作，急人之所急，尽己所能帮助思想上、经济上有困难的同事。有了这一层情感的温度，方方面面的工作的开展就更容易达成共识。

与同事达成共识。教育要形成合力，不仅要处理好与学生、家长的关系，还要处理好与同事的关系。同事之间感情的交互就是“培育学生”。培育学生的目标是有魔力的，它能凝聚人心，消除不必要的沟沟坎坎。不仅工作上彼此支持，生活、健康、家庭大家也互相关心。

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一个人可以走得很快，一群人才能走得更远。合作、团结，仍是集体工作的命门。一个人能多从他人的角度去考虑问题，让教育教学工作多一点“人情”味，达成教育教学效果自然事半功倍。

教师应勇于执着：

于老师赢得这么高的赞誉，为教育事业做出这么多的贡献，与她的执着密不可分。

对语文学科性质的认识。语文是最重要的交际工具，是人类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工具性与人文性的统一，是语文课程

的基本特点。

学语文不只是读几本教科书的问题，和一个人的认识水平、阅读积累、生活阅历等紧密相关。“教”无法代替学生“学”，学生是学习语文的主人，教师是引领、启发、点拨，使学生开窍的指导者。只有将求知的火焰旺盛起来，课堂上会出现妙思妙言，惊动四座，把讨论的话题推向高峰。

教师与时俱进，牢记培养目标，才能准确而有效地把握语文教学的脉搏。

水滴石穿，绳锯木断。教师有坚持，勇于执着追求，小步走，不要停，哪怕是一个最普通的老师，也终能在自己的三尺讲台上照亮自己，照亮学生。

读《岁月如歌》，一些教育名言总在我脑中翻飞、重组。于漪老师是教育名言的实践者，她用实际行动来践行自己对教育的热爱与忠诚。

于漪老师的教学生涯，正如她自己所说，“孜孜矻矻，上下求索，左右对照，不断敲打自己，不断反思、改进。力求有自己的见解，不追风，不沽名钓誉，不乱提口号，不拾人牙慧壮自己声势，坚持教文育人的方向，在培养与提高学生理解使用祖国语言文字能力的过程中，撒播做人的良种，熏陶感染，春风化雨。”

强烈的责任意识，追求不息，行动不止的意志力，凝聚成了于漪老师如诗如歌的教学岁月。有这样美丽、有滋味的教学经历，怎能不如歌曲一样拨动学生的心弦、自己的心弦，回响在我们每一个教育工作者的内心?!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篇九

暑假里，偶然看到了一个书名————麦田里的守望者，令我

心头一震，一来是因为，麦田‘二字勾起了我对童年以及家乡的美好回忆，二来是我本身对这个在麦田里的，守望者‘所守望的东西非常好奇，总觉得它将会是一本充满浪漫回忆与等待的小说，于是怀着无限遐想以及期待的心情看上了这本书，然而书的内容却大大的出于我的意料，它让我在自己的思维还未适应作者的意图时，内心就不自觉的受到了冲击，在彼此意识的相互碰撞中，我的感触颇深！

这本书主要以一个16岁的中学生，霍尔顿为主人公展开的。他整日穿着风雨衣，戴着鸭舌帽，游游荡荡，不愿读书。他对学校里的一切——老师、同学、功课、球赛等等，全都腻烦透了，3次被学校开除。

又一个学期结束了，他又因5门功课中4门不及格被校方开除，他却丝毫不感到难受，不等到退学的那一天，他就离开了学校，然而又不敢回家，于是他就在纽约城游荡将近两昼夜，全文主要抓住他这两昼夜以他的口吻讲述他的见闻，道出他的心声，批判了成人世界的虚伪面目和欺骗行径，反映了二次大战后，美国社会的，垮掉的一代‘精神面貌。

看完了这部小说，我百感交集，既没有完全赞同霍尔顿的那种些想法与做法，也没有完全反对，而是在批判中默默的接受。

在霍尔顿的眼中，现实的世界，充斥着虚伪，欺骗与世态人情，与他所渴望的朴实与真诚有着太大的出入，而他又无力法抗，只好苦闷、彷徨、放纵，最后甚至想逃离这个现实世界，到穷乡僻壤去装成一个又聋又哑的人。也许，从他所接受的教育中，他的经历中，我们能大概了解到他有这种想法的原因。

他所尊敬的一位老师对他说过：，一个不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一个教育者对被教育者做出这种认

识的教育，又让人能对未来抱有什希望呢？却多了份绝望！

成人世界或许比较复杂，但是他们的本质意图还是美好的，只不过是我們怕深入其中来了解并理解他们罢了。或许，他们中的大多数以前与我們怀着同样的想法，觉得大人的世界很丑恶，觉得自己以后才不会像他们这样，可是，当你真正步入了这个年纪，经历了类似的事情，你就会慢慢的明白那些大人为什么要这样做了——当我们拥有了梦想，拥有了家庭，拥有了事业，相应的，肩上就背负了责任，那是永远也不可推卸的，为了它，我们就不得不去做某些事了，尽管我們很不愿意。

潘西的校长是以一校之主，他的决定关系着学校的未来，也许他做那张海报只是纯粹的为了多吸引几个学生，让自己的学校能继续走下去；霍尔顿的父母让他好好学习，只是为了让他以后能独立自主的生活着，让他们少写担心而已，而不仅仅只是他所认为的，可以买辆混帐凯迪拉克；老师的那番话或许是因为自己的某些不愉快的经历让他的思想麻木了，对生活的激情也消失殆尽了而采取的一种自我保护手段…….. 试问？真正的，坏人‘能有多少个？更多的是，我们常常提升了自己的认识标准，以高于正常生活限度的标准来看待周围的事物，所以总觉得周围的人、事、物都很黑暗。我们生存在这个世界上，每个人都担任着不同的角色，更多地，我们只是为了成功的完成自己的责任而已，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罢了。

霍尔顿的内心太善良了，相应的，他的认识标准也自然的提高了，因而，他看不得世界上的一点阴暗面，然而，世界本身就是一个矛盾的统一体，既有美好的一面又有不如意的一面，就像白天与黑夜，太阳与月亮，他们既相互对立却又不可分割，总是相伴相生着。对于一个人，一个社会也是一样的，他们不会也不能做到完美。这样，他所追求的美好纯洁永远只能在孩子身上看见，只有孩子，才不会有成人世界的丑恶阴谋，也因此极容易受到成人世界的不良影响！这是他唯一可以看到光明与希望的净土，他要不惜一切去保护这片净

土。

我常常被霍尔顿的梦想迷恋住了，因为它太诱人了，太美丽了，像梦一般 -----，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群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站在那混帐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每天陪在孩子身边，做孩子的守护天使，就这样，日复一日的看着他们安全的长大!多么奢侈美好的梦想啊!

看完了这这一段话，我流泪了，不为别的，只为了主人公那稚嫩却又伟大的追求，很难想象一个读书不用功，还抽烟、酗酒，满口粗活，张口就，他妈的‘的，坏孩子’会有这种想法，只因他追求的只是纯粹的美好与真实，当现实满足不了他的时候，愤世嫉俗思想便引起的消极反抗，还有那敏感、好奇、焦躁、不安，想发泄、易冲动的青春期心理，又使得他不肯读书，不求上进，追求刺激，玩世不恭。

处在21世纪的青少年，也正面临着类似的情形，好多类似的情绪便产生了，愤世嫉俗，特立独行，盛行非主流……..我们正渐渐走向以自我为中心的泥潭，总是渴望别人能理解你，爱你，却不知如何去爱别人;总觉得社会不公平，机会从不降临在自己的身上，殊不知机会是要靠自己去争取的，与其自怨自艾，倒不如充实自己，加强自己的战斗力!总觉得大人只顾着自己忙，对自己不够重视，而从来不想想大人们正在职场上激烈的拼搏着，身心俱疲，为的也只是自己的孩子。

我们或许看到了世界上很多的黑暗，可追其根源，绝大多数还是来源于他们的爱或者他们缺失的爱，对自己或是自己所重视的人，只是表现的方式不太正确罢了!

因此，面对生活中不好的一面，我们既要保持自己内心的本质又要对他们加以理解的接受并加以引导，只要世界多了份包容与理解，只要我们人人都能善于发现爱于给与爱，光明的一面迟早会战胜黑暗，我相信，当我们的认识标准达到霍尔顿的那种水平，他所追求的那种纯洁美丽的世界终将会实现！

何谓真实？何为虚假？他们又能有什么明确的界限呢？同样存在于每个人的心中，他们就是矛盾的结合体！只是，谁将会战胜谁才是问题的关键！而这个结果，却是要靠大家共同努力才能得到！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篇十

霍尔顿·考菲尔德同学对自己一段生活经历的自叙。直白粗俗，无所顾忌，顽劣放纵……但这似乎算不得是种叛逆，而是一个真实的诚恳的自我。

讨厌同学阿克莱肮脏粗俗，斯特拉的到来有钱自恋好色，形形色色的假模假式的人……

喜欢喝威士忌加苏打水，却因为未成年常常换成可口可乐，想做一名悬崖边上的麦田里的守望者，一直想知道中央公园的鸭子在冬天究竟去了哪里……为人放荡不羁，却还是对琴这个姑娘抱有一种纯洁的感情，对聪明可爱的小妹妹菲比充满温情，兄妹情深。

故事很有美国特色，叙述了一段荒诞的美国青年生活，让我联想到前几天读的《晃晃悠悠》差不多是中国版的同样一种的青年的无聊的青春状态。古今中外都是类似的吧，我揣摩。

人只有在想到死的时候才清晰的知道自己最爱最牵挂的人是谁。

书中也提到了了不起的盖茨比。

这结尾让我容易想起很多人来。

相比较美国文学而言我还是更喜欢欧洲的小说。

读读也好，虽然无甚共鸣，但这就是我对美国学生状态的印象。但诚恳的做自己就好。

摘录：

我看过不少古典作品，象《还乡》之类，很喜爱它们；我也看过不少战争小说和侦探故事，却看不出什么名堂来，真正有意思的是那样一种书，你读完后，很希望写这书的作家是你极要好的朋友，你只要高兴，随时都可以打电话给他。可惜这样的书并不多。我倒不在乎打电话给这位伊萨克·迪纳逊。还有林·技德纳，不过db告诉我说他已经死了。就拿毛姆著的《人类的枷锁》说吧。我去年夏天看了这本书。这是本挺不错的书，可你看了以后决不想打电话给毛姆。我说不出道理来。只是象他这样的人，我就是不愿打电话找他。我例宁可打电话找托马斯·哈代。我喜欢那个游苔莎·裴伊。

(如果毛姆还在的话，我倒是很想打电话给他，约他出来在卢森堡公园附近的咖啡馆喝个咖啡什么的……)

我下车进了潘恩车站，头一件事就是进电话间打电话。我很想跟什么人通通话。我把我的手提箱放在电话间门口，以便照看，可我进了里边，一时又想不起跟谁通话。我哥哥db在好莱坞。我的妹妹菲芭在九点左右就上床了——所以我不能打电话给她。我要是把她叫醒，她倒是不在乎，可问题在于接电话的不会是她，而是我的父母。所以这电话决不能打。接着我想到给琴·迦拉格的母亲挂个电话，打听一下琴的假期什么时候开始，可我又不知道怎么想打。再说时间也太晚了。我于是想到打电话给那位常常跟我在一起的女朋友萨丽·海斯，

因为我知道她已放圣诞假了——她写了封又长又假的信给我，请我在圣诞前夕到她家去帮她修剪圣诞树——可我又怕她母亲来接电话。她母亲认识我母亲，我可以想象到她一接到电话，也就不怕摔断他妈的腿，马上急煎煎打电话去通知我母亲，说我已经到纽约了。再说，我也不怎么想跟老海斯太太通话。她有一次告诉萨丽说我太野。她说我太野，没有生活的目标。我于是又想起打电话给那个我在胡敦中学时的同学卡尔·路斯，可我不怎么喜欢他。所以我在电话间里呆了约莫二十分钟，却没打电话就走了出来，拿起我的手提箱，走向停出租汽车的地道，叫了辆汽车。

(你有没有过这种时候，手里拿着手机，想打给某个或某些人，想来想去却最终没有拨出去，累得满身疲倦……)

接着他和老萨丽开始聊起他们两个都认识的许多熟人来。这是你一辈子从来没听到过的最假模假式的谈话。他们以最快的速度不断想出一些地方来，然后再想出一些住在那地方的人，说出他们的名字。

(哈……经典谈话模式)

等到我回到座位上的时候，我都快要呕出来了。一点不假。接着，等到下一幕戏演完的时候，他们之继续了他们那令人厌烦的混帐谈话，他们不断想出更多的地方，说出住在那地方的更多人的名字。最糟糕的是，那傻瓜蛋有那种假极了的名牌大学声音，就是那种换其疲倦、极其势利的声音。那声音听去简直象个女人。他竟毫不犹豫地来夹三，那杂种。戏演完后，我一时还以为他要坐进混帐的出租汽车跟我们一起走呢，因为他都跟着我们穿过了约莫两条街，不过他还得跟一嘟噜伪君子碰头喝鸡尾酒去，他说。我都想象得出他们怎样全都坐在一个酒吧里，穿着格子衬衫，用那种疲倦的、势利的声音批评着戏、书和女人。他们真让我差点儿笑死，那班家伙。

“瞧”我说。“我想起了这么个主意。我在格林威治村有个熟人咱们可以借他的汽车用一两个星期。他过去跟我在一个学校念书到现在还欠我十块钱没还。咱们可以在明天早上乘汽车到马萨诺塞和见蒙特兜一圈你瞧。那儿的风景美丽极了。一点不假。”我越想越兴奋不由得伸手过去握住了老萨丽一只混账的手。我真是个混帐傻瓜蛋。“不开玩笑”我说。“我约莫有一百八十块钱存在银行里。早晨银行一开门我就可以把钱取出来然后我就去向那家伙借汽车。不开玩笑。咱们可以住在林中小屋里直到咱们的钱用完为止。等到钱用完了我可以在哪儿找个个工作做咱们可以在溪边什么地方住着。过些日子咱们还可以结婚。

到冬天我可以亲自出去打柴。老天爷我们能过多美好的生活！你看呢？说吧！你看呢？你愿不愿意跟我一块儿去？劳驾啦！”

“你怎么可以干这样的事呢”老萨丽说听她的口气真好象憋着一肚子气。

“干吗不可以？干吗不可以？”

“别冲着我哟喝劳驾啦”她说。她这当然是胡说八道因为我压根儿没冲着她哟喝。

“你说干吗不可以？干吗不？”

“因为你不可以就是这么回事。第一咱们两个简直还都是孩子。再说你可曾想过万一你把钱花光了可又找不到工作那时你怎么办？咱们都会话话饿死。这简直是异想天开连一点——“一点不是异想天开我能找到工作。别为这担心。你不必为这担心。怎么啦？你是不是不愿意跟我一块儿去？要是不愿意去就说出来好了。”

“不是愿意不愿意的问题。完全不是这个问题”老萨丽说。我开始有点儿恨她了嗯。“咱们有的是时间干这一类事——

所有这一类事。我是说在你进大学以后以及咱俩真打算结婚的话。咱们有的是好地方可以去。你还只是——” “不不会的。不会有那么多地方可以去。到那时候情况就完全不一样啦”我说。我心里又沮丧得要命了。

“什么？”她说。“我听不清你的话。一会儿你朝着我吆喝一会儿又——” “我说不在我进大学以后就不会有什么好地方可以去了。你仔细听着。到那时候情况就完全不一样啦。我们得拿着手提箱之类的玩艺儿乘电梯下楼。我们得打电话给每个人跟他们道别还得从旅馆里寄明信片给他们。我得去坐办公室挣许许多多钱乘出租汽车或者梅迪逊路上的公共汽车去上班看报纸天天打桥牌上电影院看许许多多混帐的短片、广告和新闻片。新闻片我的老天爷。老是什么混帐的赛马啦哪个太太小姐给一健船行下水礼啦还有一只黑猩猩穿着裤子骑混帐的自行车啦。到那时候情况就根本不会一样了。你只是一点不明白我的意思。”

“也许我不明白！也许你自己也不明白”老萨丽说。这时我们都成了冤家对头啦。你看得出跟她好好谈会儿心简直是浪费时间。我真他妈的懊悔自己不该跟她谈起心来。

(正如拉里对未婚妻规划未来的场景，很多时候都有那么一个少年，有着对未来美好生活的设想，也总有那么一个姑娘，喜欢有保障的现实和更实际的明天。如果有那么个男孩像这样或拉里那个对我勾画起这样的未来，我或许会拉起他高兴地奔向理想，我是说如果有的话，因为我也喜欢做这样的梦。)

姑娘们的问题是，她们要喜欢什么人，不管他是个多下流的杂种，她们总要说他有自卑感，要是她们不喜欢他，那么不管他是个多好的家伙，或者他有多大的自卑感，她们都会说他自高自大。连聪明的姑娘也免不了。

“不管怎样，我老是在想象，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

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成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站在那混帐的悬崖边。我得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相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我知道这有点异想天开，可我真正喜欢干的就是这个。”

一个不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

“我想总有一天，”他说，“你得找出你想要去的地方。随后你非开步走去不可。不过你最好马上开步走。你决不能再浪费一分钟时间了。尤其是你。”

“好吧——所有的文孙先生。你一旦经受了所有的文孙先生的考验，你就可以学到越来越多的知识——那是说，只要你想学，肯学，有耐心学——你就可以学到一些你最最心爱的知识。其中的一门知识就是，你将发现对人类的行为感到惶惑、恐惧、甚至恶心的，你并不是第一个。在这方面你倒是一点也不孤独，你知道后一定会觉得兴奋，一定会受到鼓励。历史上有许许多多人都象你现在这样，在道德上和精神上都有过彷徨的时期。幸而，他们中间有几个将自己彷徨的经过记录下来。你可以向他们学习——只要你愿意。正如你有朝一日 如果有什么贡献，别人也可以向你学习。这真是个极妙的轮回安排。而且这不是教育。这是 历史。这是诗。”

说到这里他停住了，从酒杯里喝了一大口酒，接着又往下说。嘿，他确实实在兴头上。我很高兴自己没打算拦住他什么的。“我并不是想告诉你，”他说，“只有受过教育的和有学问的人才能够对这世界作出伟大的贡献。这样说当然不对。不过我的确要说，受过教育的和有学问的人如果有聪明才智和创造能力——不幸的是，这样的情况并不多——他们留给后世的记录比起那般光有聪明才智和创造能力的人来，确实

要宝贵得多。他们表达自己的思想更清楚，他们通常还有热情把自己的思想贯彻到底。而且——最重要的一点——他们十有九个要比那种没有学问的思想家谦恭得多。你是不是在听我的话哪？”

许多人，特别是他们请来的那个精神分析家，不住地问我明年九月我回学校念书的时候是不是打算好好用功了。在我看来，这话问得真是傻透了。

我是说不到你开始做的时候，你怎么知道自己打算怎样做？回答是，你没法知道。我倒是打算用功来着，可我怎么知道呢？我可以发誓说这话问得很傻。

我真他妈的不知怎么说好。老实说，我真不知道自己有什么看法。我很抱歉我竟跟这许多人谈起这事。我只知道我很想念我所谈到的每一个人。甚至老斯特拉德莱塔和阿克莱，比方说。我觉得我甚至也想念那个混帐毛里斯哩。说来好笑。你千万别跟任何人谈任何事情。你只要一谈起，就会想念起每一个人来。

你千万别跟任何人谈任何事情。你只要一谈起，就会想念起每一个人来。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篇十一

刚一掀开书本，就被作者塞林格生动的语言深深吸引，全书用主人公的口吻平铺直叙，使用了大量的口语，使其有着一一种通俗易懂却又不失发人深省的感觉。

《麦田里的守望者》以回忆的方式写的是一个出身于富裕中产阶级的十六岁少年——霍尔顿，在第四次被学校开除之后，深夜离开学校，来到美国的纽约城游荡了一天两夜，接触了各种各样的人物，看到了资本主义社会烦人种种丑恶，他想逃离这个现实的世界，但想到自己也许会得肺炎死去，决定

冒险回家和妹妹菲芯诀别，他向她诉说了自己的理想和苦闷，他想当一名麦田里的守望者，后来霍尔顿决定假装成一个聋哑人去西部谋生，最后，在妹妹的劝说下，他只好放弃西部之行，回到家之后人霍尔顿就生了一场大病。

看完这本书后，最让我觉得难得的是主人公在污浊的环境中仍能保持一颗与世无争的心，他渴望朴实和真诚，他有着自己的思想和灵魂，他有勇气拒绝成人世界的虚伪和肮脏，也许正是因为他看不惯现实社会中的世态人情，他才有了这个相当一名麦田里的守望者的梦，他希望自己能够为孩子们做些什么，他希望自己没有的童年可以让他人拥有。但是青春期特有的心理：玩世不恭，冲动敏感却又使得他一无所成，他没有能力改变这一现状，只能抱着那些虚无缥缈，不切实际的幻想去自欺欺人，最终他还是向这个社会妥协了。

由于作品的感染力极强，引起了我的思考和共鸣。青春期这是一个由孩童到成人的过渡期，著名的德国儿童心理学家夏洛特·彪勒曾把青春期称之为“消极反抗期”。在这期间，少男少女们总有着叛逆的心理，追求新鲜，愤世气俗，不思上进。和赛尔顿不喜欢读书，不喜欢受人束缚，但是除了这些我们还能做什么呢？打架，抽烟，喝酒，一些禁止学生的行为？多么可笑啊，它们也许能满足你一时的好奇和新鲜感，但绝对不会对你的将来有任何一点的好处，只会让你变得庸庸碌碌，一事无成。

每个人都有着对理想的渴望，但是如果不靠奋斗和努力，能换来什么呢？只有空白，任何的梦只有经过汗水的浇灌才会发芽结果。现实是残酷的，生活在这个社会里，不是我们改变环境就是环境改变我们，那么你们选择的是前者还是后者呢？麦田里的守望者也许是那么的简单纯粹，但它也同样需要付出，主人公有着美好的理想境界，却是垮掉的一代，因为他并没有资本去实现。

《麦田里的守望者》它道出了青少年的心声，增加了青少年

对生活的认识，给予了我们许许多多的思考。它就像是海市蜃楼，看起来是那么的真实靠近，实际上却是遥不可及。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篇十二

《麦田里的守望者》是美国作家杰罗姆·大卫·塞林格写的。记叙了故事中主人公霍尔顿·考尔菲德在中学时期的一段故事。在我脑海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本书以主人公霍尔顿自叙的语气讲述自己被学校开除后在纽约城游荡将近两昼夜的经历和心灵感受。它不仅生动细致地描绘了一个不安现状的中产阶级子弟的苦闷彷徨、孤独愤世的精神世界，一个青春期少年矛盾百出的心理特征，也批判了成人社会的虚伪和做作。

霍尔顿是个性格复杂而又矛盾的青少年的典型。他有一颗纯洁善良、追求美好生活和崇高理想的童心。他对那些热衷于谈女人和酒的人十分反感，对校长的虚伪势利非常厌恶，看到墙上的下流字眼便愤愤擦去，遇到修女为受难者募捐就慷慨解囊。他对妹妹菲芯真诚爱护，百般照顾。为了保护孩子，不让他们掉下悬崖，他还渴望终生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发出“救救孩子”般的呼声。

可是，愤世嫉俗思想引起的消极反抗，还有那敏感、好奇、焦躁、不安，想发泄、易冲动的青春期心理，又使得他不肯读书，不求上进，追求刺激，玩世不恭；他抽烟、酗酒、打架、调情，甚至找*女玩。他觉得老师、父母要他读书上进，无非是要他“出人头地……以便将来可以买辆混帐凯迪拉克”。他认为成人社会里没有一个人可信，全是“假仁假义的伪君子”，连他敬佩的一位老师，后来也发现可能是个同性恋者，而且还用“一个不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那一套来教导他。

他看不惯现实社会中的那种世态人情，他渴望的是朴实和真诚，但遇到的全是虚伪和欺骗，而他又无力改变这种现状，只好苦闷、彷徨、放纵，最后甚至想逃离这个现实世界，到穷乡僻壤去装成一个又聋又哑的人。二次大战后，美国在社会异化、政治高压和保守文化三股力量的高压下，形成了“沉寂的十年”，而首先起来反抗的是“垮掉的一代”，本书主人公霍尔顿实际上也是个“垮掉分子”，是最早出现读《麦田里的守望者》有感“反英雄”，只是他还没有放纵和混乱到他们那样的程度罢了。

1951年，这部小说一问世，立即引起轰动。主人公的经历和思想在青少年中引起强烈共鸣，受到读者，特别是大中学生的热烈欢迎。他们纷纷模仿主人公霍尔顿的装束打扮，讲“霍尔顿式”的语言，因为这部小说道出了他们的心声，反映了他们的理想、苦闷和愿望。家长们和文学界也对这本书展开厂争论。有认为它能使青少年增加对生活的认识，对丑恶的现实提高警惕，促使他们去选择一条自爱的道路；成年人通过这本书也可增进对青少年的理解。

可是也有人认为这是一本坏书，主人公读书不用功，还抽烟、酗酒，满口粗活，张口就“*”，因此应该禁止。经过30多年来时间的考验，证明它不愧为美国当代文学中的“现代经典小说”之一。现在大多数中学和高等学校已把它列为必读的课外读物，正如有的评论家说的那样，它“几乎大大地影响了好几代美国青年”。

《麦田里的守望者》之所以能产生如此重大的影响，很重要的一点还由于作者创造了一种新颖的艺术风格。全书通过第一人称，以一个青少年的口吻叙述了自己的所思所想、所见所闻和行为举止，也以一个青少年的眼光批判了成人世界的虚伪面目和欺骗行径。作者以细腻深刻的笔法剖析了主人公的复杂心理，不仅抓住了他的理想与现实冲突这一心理加以分析，而且也紧紧抓住了青少年青春期的心理特点来表现主人公的善良纯真和荒诞放纵。小说中既用了“生活流”，也

用了“意识流”，两者得到了巧妙的结合。在语言的运用上，本书也独创一格。全书用青少年的口吻平铺直叙，不避琐碎，不讳隐私，使用了大量的口语和俚语，生动活泼，平易近人，达到了如闻其声、如见其人的效果，增加了作品的感染力，使读者更能激起共鸣和思索，激起联想和反响。

读完了这篇小说，是我有了一些看法，我觉得，其实，霍尔顿对一些社会现象的指责是完全正确的，比如说，“酒吧里那个弹钢琴的人，弹琴时，喜欢卖弄，不管什么曲子，都被他糟蹋的一塌糊涂，傻里傻气地把高音符弹得如流水一般，还有许多油腔滑调的鬼把戏，我听了真是厌恶极了。”这是霍尔顿的看法。我也十分讨厌霍尔顿所说的那种人，喜欢炫耀本事，假模假式，显得自己是个仁人君子。这也好似中国古代那些奉承皇上的官员，说一些不堪入耳的话。但霍尔顿由于心理问题把这些都看得太重了，太过分了，所以才会觉得生活索然无味。

后来，他有了更为荒唐的决定，一个人乘车去西部，装作一个又聋又哑的人，不原被别人所打扰，再找一份工作，取一个又聋又哑但很美丽的妻子，安度生活。幸亏妹妹菲苾及时阻拦，虽无效果，但妹妹菲苾十分生气，为了妹妹，霍尔顿留了下来，后来终于开始了新的生活。

霍尔顿厌恶那些口是心非的人，我也一样，这种人实在值得我警醒，我弄不懂的是，那些人为什么那样？是为了体面吗？是为了炫耀吗？还有，为什么大部分人都不是这样觉得？不管怎样，以后我一定要做一个表里如一的人。

做每一件事都要三思而行，不能莽撞行事，并且要听取别人的劝告，不要把苦痛看得太重，要设法摆脱，寻找快乐，这就是我得出的道理。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篇十三

这是一段一个少年期的孩子被开除出学校后的行程。小说内容是他这段过程里的各种对话、想法、经历。带着他无所畏惧的“真知灼见”，又很有些妙趣横生。

像是“守望者的漂流记”，主角是一个“在路边鼓掌的人”和“远世守护者”的结合体，嗯，好像是这样哈哈。

在各种各样要坐很长时间的车上把它看完。它把那个十几岁的少年的心思写得活灵活现。包括那些自矜的心思。如果你愿意去理解这样一个“小孩儿”的想法，并通过他、带着他的想法再去看他眼中其他人的想法，这都是很有趣味的一些事儿。看得我总是笑起来、赞叹起来、想到些什么东西。

喜欢的人大概会很是追捧，不怎么喜欢的人……嗯我也想知道一下是什么缘故。

“而且也挺好笑。你只要说些谁也听不懂的话，他们就会俯首听命，要他们干什么就干什么。”

“说来好笑。那些成年人要是睡着了把嘴张得挺大，那简直难看极了，可孩子就不一样。孩子长大了嘴睡，看上去仍挺不错。他们甚至可以把口水流一枕头，可他们的样儿看上去仍挺不错。”

“你怎么知道这样做到底是因为你真得要救人性命呢，还是因为你真正的动机是想当一个红律师，只等审判直登一结束，那些记者什么的就会全向你涌来，人人在法庭上拍你的背，向你道贺，就像那些下流电影里演出的那样，你怎么知道自己不是个伪君子？问题是，你不知道。”

厌烦的时候，假装自己是个又聋又哑的人的感觉，好像确实会很不错。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

看这本书，有点小插曲。没看之前，朋友间聊起，就有人非常奇怪，“你的性格，怎么会爱看这种书？书里可是通篇粗话脏话哦”。但这些话，反而更加深了我对阅读的兴趣，每个人都是有点逆反的不是吗？如今，阅读完通篇之后，让我对这位书中的主人公不禁怜爱交加。

真的，看完整本书，我的第一反应是想起了我的学生们。作为薄弱初中的学生，他们中的很多人内心都是脆弱的。他们也或多或少有自己的伪装。多一点爱心，多一点真诚，其实霍尔顿之类的学生对老师还是非常有好感有敬意的。用爱去换取他们真心的爱，就算不能换回他们对学习的热爱，也不要抹杀他们对生活的爱！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篇十四

霍尔顿，一位在老师和家长眼中的坏孩子。他逃学打架，甚至于在期末考试中，五门课程，挂了四门，因此退学。他对什么事情都抱着厌恶和逃避的态度。

当霍尔顿在纽约经历了两天一夜的生活后，他决心回家，向自己的妹妹告别，做一位麦田里的守望者，这是他唯一的梦想。

起初我并不理解，为什么主人公要做一位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到深处，我终于理解主人公这是一种无奈，这是对于当时那个虚伪的社会的一种无奈。当时的社会充斥着阿谀奉承与虚伪。人人都带着假面具生活。霍尔顿无法融入其中，他的精神也接近崩溃，他希望可以守护着那一群幼小孩童心中最纯真的一面。

曾经的我也幻想自己能做一名隐士，遗世独立。与松竹相伴，与星月同行。但生活中，总有许多无奈，我们无法自由地做

出选择，因为，总要考虑许多人与事。正如书中的结尾，霍尔顿最终也没能实现自己的理想，而是被禁锢于那个圈子中。

书中悲剧的结尾令我感到悲痛，但同时我也意识到既然无法兼济天下，那便只好独善其身。惟愿岁月流逝，万物静好。

《我们的麦场主》读后感

试论《麦田的守望者》中象征手法

麦包包对中小企业应用电子商务的启示论文

2017年大麦网创始人曹杰公开信

人性的光辉读后感

美丽的谎言读后感

《当下的力量》读后感

巴金的《家》读后感

《人性的优点》读后感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篇十五

守望是一种难得的情怀，一种勇气，一种姿势，又饱含着一份期盼。我想这也是霍尔顿可爱的地方。尽自我最大的努力去守护一种完美，这才是真正的大善良，这种大善良让霍尔顿在颓废中也显得那样的可爱，就像在一片沼泽地中让我们看到了闪光的完美的东西。这本书弥漫着一股悲观情绪，让人看不到出路，看不到光明的未来，苦闷正如毒瘾一样挥之不去，是一曲歇斯底里的救世主义者的绝望悲歌。

我有段时间总是那么烦躁，会因父母一句话而暴跳如雷，会

因朋友的一个动作而伤心欲绝。后来我渐渐明白，那段时光，叫做青春。霍尔顿就是在那个时候突然闯进我的世界。他剪一个干净的水兵发型，却满头褐色乱发，邪邪的样子，有些迷人。

霍尔顿读书的地方叫潘西，一个私立的贵族学校。在这之前他还上过艾尔敦·希尔斯学校。那儿有一个非常势利的校长名叫哈斯先生。到了星期天，哈斯先生见到开了汽车来接孩子的家长就跑来跑去和他们握手，要是学生的父母穿的粗俗又朴素，那老哈斯就只和他们握一下手，然后假惺惺一笑，接着就和别的父母去讲话。青春的日子里，快乐和痛苦很容易被放大，刺激着我们敏感的神经，我们总是会因为这点或那点而不满或愤怒。霍尔顿受不了这样的环境，于是选择了逃离，戴着自己的猎人帽拎着行李想要去往西部。

在临走前，他想要再见见自己的妹妹菲苾。于是托人送去一张便条，约在博物馆旁边。过了好一会儿，菲苾终于来了，她拖着霍尔顿在胡敦读书时用的旧箱子装满了行李决心与哥哥一同离开。霍尔顿没办法，只好放弃了去西部。青春就是这样，充满了叛逆霸道却一心想要离开，最后在种种的牵绊下放弃了目的。

文中有一段让人印象深刻的话：“一个不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我们可能很难相信这句话出自一个老师之口，但的确的确是这样，那时候学校里的老师大部分都是势利的伪君子，他们认为为了苟延残喘地活着不惜一切的人是成熟的，为了某种精神或理想的人是可笑的。就连孩子们读书，也是为了日后能买辆凯迪拉克之类的东西。霍尔顿曾经同妹妹说，他想要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守护一群小孩子。相信也有很多人拥有过类似的理想，只是那个理想太过遥远，来不及努力就已经长大。长大意味着放弃，放弃掉有过的美好理想，成为所谓的“成熟男人”，为了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这是种痛苦的生活方式，但绝大多数人会为了生活背叛心灵。

最后霍尔顿生了场大病进了医院，至于后来的事，无人知晓。于是留在书中的霍尔顿再也没有长大，我想他依然是那个天

真的，单纯的“坏”孩子。

成长似乎是个永恒的话题，有时候，懵懂的我们选择把自己的不满和内心的小叛逆藏匿于心中；有时候，为了迎合社会，我们学会了伪装，学会了恭维，学会了欺骗，学会了送给别人一个个假笑；有时候，为了追逐名利，我们麻痹了自己的内心，封锁住心中真实的想法，用一份份赤裸裸的假模假式包裹自己，竭尽全力不让真实的内心显露于外。我们越是这样做，越是会发现——其实别人都在这么做。（刘盼盼）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篇十六

这是一本非常不适合我读的一本小说，更确切的说很不适合我现在读。因为我既不是一个男孩子，尤其不是一个曾经叛逆的男孩，也不是一个母亲，尤其不是一个男孩的母亲。没心思去了解一个年轻男孩叛逆的小插曲。但是我不否认这是一本好书。

小说里的主人公已经换了好几个学校，这一次是因为五科考试有四科不及格而被学校退学了。忘记说了，这一次是初中。小说讲的就是主人公在自己认为家长应该知道消息的前三天所做的一些事情。短短的三天，哦不，确切的说应该是还不到两天，作者就把这一天多的时间里发生的事写成了本小说，你可以想像有多么细致。其实也不到那么细致。或者你可以想像一下在这一天多的时间里，对于一个不太听话，稍有些叛逆的男孩来说都会发生什么。

呵呵，以主人公的语气就是离开了那所混账学校后，他做了些混账的事。对于发生了什么事情我不想多说，总之是不太好的事情。如果非要我说些什么的话，那我想在这里多说一下主人公的妹妹。她太可爱了，可爱到主人公半夜没地方可去的时候都情不自禁的偷跑回家看一下这个可爱的妹妹。可爱到主人公想离家出走都不得不想和她道个别。更是因为这

样，在道别的时候没想到她既然收拾了自己的行李准备和主人公一起出走。简直太可爱了。当然主人公太爱这个妹妹了，所以他最后决定不离家出走了。

每一个叛逆的.孩子内心也都存在着纯洁和善良的一面，就像主人公一样，他最想当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看着一些小孩子在麦田里玩。有时会提醒他们会有危险。

想想叛逆期是不是人人都会经历呢？只是每一个人对于这个时期的承受力，自制力都有所不同吧。但是最重要的因素我想却是随机的，谁会知道当时会遇到什么人，发生什么事呢？但是话又说回来了，不管是遇到什么人，发生什么事，内心的修养，或者说自身的意志也会决定了什么样的结果。如果在叛逆期前多和孩子分享一些所谓对他们有帮助的故事是不是会好点呢？人生的慢慢长路，我算是在叛逆的十字路口走过来了。回想我的那个时期，我好像还蛮听话的，哈哈！但是有些事经历了也并不是一件坏事，就要看能否以一个正解的心态走出来！算了，不说了，再说都比书抢眼了。这一次可真成了读后感了。再说一句，我真的不否认这是一本好书。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篇十七

读《麦田里的守望者》的时候，每看一章，都深深觉得这是一本20岁左右的青年必看的书籍。读完整本书，甚至想到，如果高三的时候让我看到这本书，我大概连大学都不会考上。

整本书，描写了主人公霍尔顿·考菲尔德对不得不离别的难受与不知所措、对自己前行的迷茫、对大人世界的不解、对不公平命运的不满、对自己幼稚行为的辩护和不解、对现实生活的不安与不满、对战争的厌恶、对女人和性爱的兴趣与不理解，展示了一个高中生对人生际遇、前途命运、人际交往以及死亡的独特思考，也表达了一个青少年在青春期的迷茫、孤独、惶恐、不安、烦躁，以及对理想人生和理想生活的渴望。

开头被开除出学校，写道：“我不在乎是悲伤的离别还是不痛快的离别，只要是离开一个地方，我总希望离开的时候自己心中有数，要不然，我心里就会更加难受。”体现出霍尔顿既对离开的地方没有半点留恋，但是分别时刻又觉不知所措。

十三岁时，因为弟弟突然去世，霍尔顿打烂了街上汽车的玻璃窗，差点被父母送去做精神分析。一个烦躁不安愤怒悲伤的少年形象，与太多的现实相符合了。

霍尔顿总是无缘无故喜欢上不靠谱的’甚至本身就很厌恶的女生，对于心里一直牵挂的、真正喜欢的、很不错的女生却始终没有去问候和打扰她。

对于家人，霍尔顿很爱他的妹妹，也非常喜欢他的妹妹，对她由衷的呵护与关爱，最后要出走时因为妹妹执意要跟着他走，于是只好改变主意留了下来。同时，霍尔顿的妹妹是一个充满童真但又不失哲理的孩子，正是她一遍又一遍的发问“你不喜欢正在发生的任何事情！”让霍尔顿做出了对人生道路的一些积极的理想化的思考与设想：“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在那混帐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整本书反映了二战后美国青年的迷茫与烦躁、不安与愤怒、追求自由、不愿受世俗束缚的不羁的精神，同时，因为主人公的行为与心理与一个二十岁左右的年轻人应有的行为和心里实在太贴近，读来使人产生极大的共鸣。